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陳琨勝
電話：1999(外縣市請撥02-27208889)轉7093
傳真：02-27205321
電子信箱：moutain92@health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04536568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中美兄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經銷販售之藥品回收一案，惠請協助配合各項回收作業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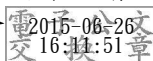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4年6月17日FDA藥字第1040026480號函副本辦理。
- 二、案係中美兄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經銷販售之「特倍眼舒眼藥水 TOBEYESON OPHTHALMIC SOLUTION（衛署藥製字第032514號）」（批號2RH0032、2RH0042及2RH0052）因藥液顏色異常，故主動回收。
- 三、本案回收係屬第二級危害，為維護民眾用藥安全及權益，請貴機構配合案內產品下架回收作業。
- 四、副本抄送台北市藥師公會等相關公會，請轉知所屬會員協助配合各項回收作業。

正本：太安藥局、建和藥局、石牌藥局、柯藥局、旭志藥局、您永安藥局、慈航藥局、信康大藥局、菁安藥局、新聖安西藥房、建興健保藥局、景星藥局、建民藥局、123藥局、至安良藥局、唯康藥局、榮泰藥局、杏友藥局、正和藥局、中英大藥房、信安健康藥局、光成藥局、大田大藥局(石牌店)、永和堂西藥房、松山大藥局、立信藥局、豐仁藥局、人生藥局、德康大藥局、新新藥局、旭村藥局、仁弘

藥局、榮星藥局、中山藥局、力康藥局、常法有限公司(富達祥)、益新生技-中
力藥局、慶瑩西藥房、綠之家藥局、保慶藥局、天母康甯健保藥局、貢玄藥局、
麗亞藥局、謝建安藥局、宇康藥局、資生堂藥房、吉利藥局、順華藥局、麗森藥
局、一同安西藥房、師大藥局、順隆堂藥房、信昌藥局、益元藥局、亞博藥局、3
銘藥局、快安西藥房、嘉德藥局、三安藥局、新陽藥局、振生藥局、尊賢藥局、
和康健保藥局、新德大西藥房、嘉禾大藥局、和元藥品公司、政大康承健保藥局
、柏祥藥局、新六福藥局、光榮藥局、建芳藥局、正康藥局、三源藥局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台北市藥師公會、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中華民國西
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、台北市牙醫師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



裝

訂

66

線